

語文教學支援組
內地與香港教師交流及協作計劃 (2023/24)
中國語文 (小學、中學)

1. 支援服務統籌單位

教育局 課程支援分部 語文教學支援組

2. 協作範圍

小學、中學中國語文課程發展及學與教

3. 發展重點

內地專家教師會就不同的中國語文教育課題與香港教師協作，以下為部份主要發展重點：

- 發展均衡的學校課程，達至課程縱向及橫向的聯繫
- 探討有效照顧學生多樣性的學與教策略
- 重視文言經典閱讀，加強中國文學和中華文化學習
- 推動校本教研，促進教學反思和建立協作文化
- 推動兩地語文教師的專業交流
- 支援普通話的學與教，營造有利普通話學習的語境，讓學生在課堂內外積極使用普通話

4. 支援模式

學校可選擇全年駐校模式(L9)或網絡計劃(L10)模式

全年駐校模式 (L9) (一般為每周 1.5 天)	與教師協作，發展學校課程和進行校本教研；舉辦專業發展活動
網絡計劃 (L10)	舉辦主題式分享會、工作坊、學校互訪和觀課活動

5. 對參與學校的期望

為善用支援服務，我們期望參與學校能作下列安排：

5.1 駐校協作模式：

- 為內地專家教師安排駐校時所需的資源及支援
- 選派一位統籌人員負責帶領和統籌支援計劃的進度
- 選派一位教師作為內地專家教師和學校之間的溝通橋樑
- 為參加計劃的教師安排固定的協作和交流時段，例如共同備課時間、同儕觀課教節

5.2 網絡計劃：

- 為參與教師騰出空間出席網絡活動，並願意開放課堂/教學活動，配合互訪交流活動
- 選派一位統籌人員帶領和統籌支援計劃的進度

5.3 與其他同工分享學校課程發展的經驗和資源，如工作計劃、學與教材料、研究報告、學生作品等（該等材料的版權將由教育局和有關學校共同擁有；教育局亦保留彙集和修改的權利，以作教育推廣用途）

5.4 恪守法律上的責任，並在任何情況下，遵守版權條例，以發展校本學與教材料

6. 注意事項

- 支援服務一般為期一年
- 內地專家教師不會負責常規課堂教學和帶領聯課活動等工作，惟樂於進行示範或協作教學，以促進兩地教師的專業交流
- 內地專家教師主要以普通話為溝通語言
- 如欲進一步了解本組的工作，及參考學校在本組支援下取得的協作成果，請瀏覽以下網頁：

語文教學支援組	http://www.edb.gov.hk/languagesupport/
---------	---

7. 查詢

中國語文支援服務：張珮珊女士 3698-3994 claracheung@edb.gov.hk

中國語文支援服務：黃雪薇女士 3698-3999 icysmwong@edb.gov.hk